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
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2) 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3) 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4)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 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6) 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 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8)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9) 完成应急管理部和所在自治区（区、市、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相关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英吉沙县消防救援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编制数 18，实有人数 21 人，其中：在职 21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2.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1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62.1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2.10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462.10	支 出 总 计	462.10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2.10	162.10	162.10						300.00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462.10	162.10	162.10						300.00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62.10	162.10	162.10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300.00								300.00		
			合计	462.10	162.10	162.10						30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2.10	162.10	300.00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462.10	162.10	300.00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62.10	162.10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300.00		300.00
			合计	462.10	162.10	30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62.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2.1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10	162.10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62.10	支出总计	162.10	162.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10	162.10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162.10	162.10	
224	02	01	行政运行	162.10	162.10	
			合计	162.10	162.1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10	162.10	
301	03	奖金	18.90	18.9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20	143.20	
		合计	162.10	162.1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62.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等。

支出预算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收入预算 46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2.1 万元，占 35.08%，比上年预算减少 96.63 万元，下降 37.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经费有所调整，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0 万元，占 64.92%，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资金由援疆项目资金构成，本年开始纳入本单位预算。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 46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2.1 万元，占 35.08%，比上年预算减少 66.63 万元，下降 29.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经费有所调整，预算数减少。

项目支出 300 万元，占 64.92%，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单位资金由援疆项目资金构成，本年开始纳入本单位预算。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2.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1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临聘人员工资及在职人员月绩效等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6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63 万元,下降 29.1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经费有所调整,预算数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162.10 万元,占 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2.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63 万元,下降 29.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人员经费有所调整,预算数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2.1 万元,主要包括: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2025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单位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62.1 万元；当年项目 1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联系人		努尔比耶	联系电话:	13201375457	
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 英吉沙大队党委将坚持问题导向, 带领全体指战员继续滚石上山、筑牢基础, 继续建强班子、带好队伍, 重点在干部能力培养、队伍风气建设、特种车辆装备提升、经费保障和火灾防控等难点问题上持续用力, 大队党委一班人将加压奋进、破解难题、补齐短板, 勇担职责使命, 勇破发展困境, 筑牢队伍发展基础, 努力实现英吉沙消防队伍的“换羽新生”和“提质增效”。2025 大队共接警出动不少于 165 起、巡检不少于 130 个市政消火栓、大队共监督检查单位不少于 250 家。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162.10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3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接警出动起数量 (起)	≥165 起	2025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巡检市政消火栓个数 (个)	≥130 个	2025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单位个数 (家)	=250 家	2025 年工作计划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名称		2024 年援疆项目平安英吉沙建设和防灾减灾能力提升-英吉沙县安全生产防灾减灾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3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总额 300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4 年度援疆结转资金，分别用于购置 20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 1 辆，预算单价 130 万元；20 吨以上重型消防水罐车 1 辆，预算单价 90 万元；根据采购资金剩余情况申报实施采购消防设备及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提升项目，进一步提升消防大队营区设施和消防车辆装备水平，填补大队特种消防车辆和消防装备配备缺口，将有效提升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力量的整体水平，满足当前灭火救援工作需要，更好的服务于英吉沙县经济社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消防车辆数（辆）	=2 辆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消防装备数（批）	>=1 批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消防车辆平均成本（万元）	<=30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消防救援时效性和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高消防救援设备条件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消防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消防救援大队单位

2025年01月27日